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1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8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8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8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9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0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1
§10	重大事件揭示.....	51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1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1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1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2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2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2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2
§1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1.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1.2	存放地点.....	53
11.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12900	
交易代码	0129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551,729.0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900	0129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11,069,296.92 份	13,482,432.16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的投资方法与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力求实现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表现，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同时力争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
投资策略	<p>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作为增强指数型基金，以跟踪标的指数为主，一般情况下保持各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与此同时，在综合考量系统性风险、各类资产收益风险比值、股票资产估值、流动性要求、申购赎回以及分红等因素后，在有效控制基金跟踪误差的前提下，对基金资产进行合理配置。</p> <p>本基金其他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股票投资策略、港股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创业板指数收益率*95%+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p>

	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等。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51; 400-888-8888
传真	0755-83196475	010-8092807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邮政编码	518040	100073
法定代表人	王小青	陈亮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56,478.24
本期利润	-1,115,884.1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6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3.6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9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67,580.6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77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101,716.2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22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7.78%

2、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89,670.29
本期利润	-1,466,765.0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7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2.7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1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422,281.4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7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060,150.7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20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7.97%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7.56%	1.62%	15.97%	1.62%	1.59%	0.00%
过去三个月	4.57%	2.04%	5.46%	2.00%	-0.89%	0.04%
过去六个月	-13.96%	1.95%	-14.59%	1.95%	0.63%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78%	1.76%	-16.47%	1.79%	-1.31%	-0.03%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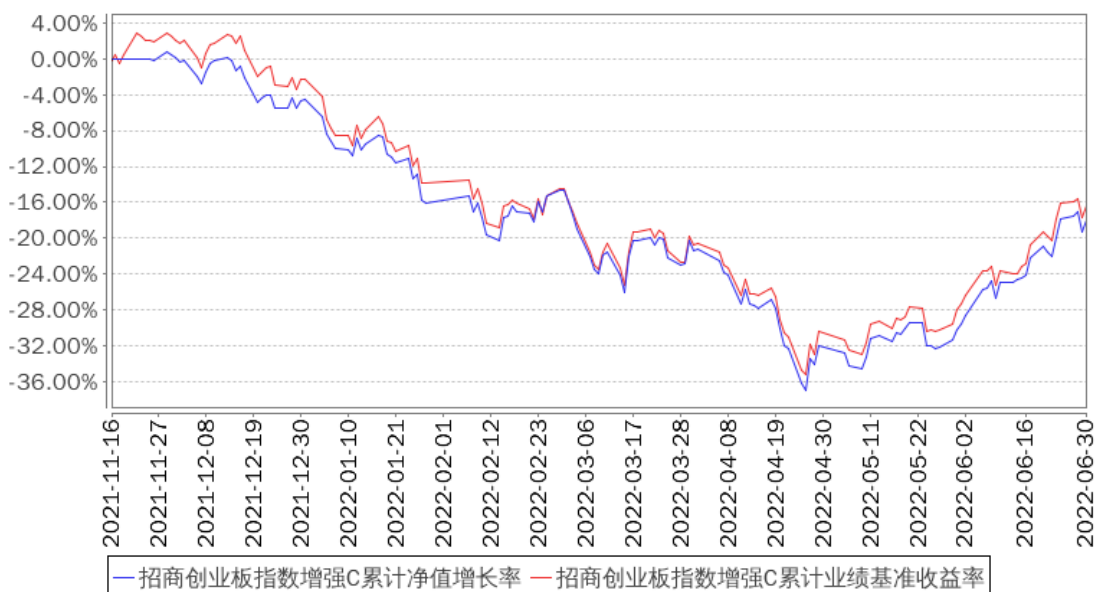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7.52%	1.63%	15.97%	1.62%	1.55%	0.01%
过去三个月	4.46%	2.04%	5.46%	2.00%	-1.00%	0.04%
过去六个月	-14.13%	1.95%	-14.59%	1.95%	0.46%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97%	1.76%	-16.47%	1.79%	-1.50%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一年；自基金成立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 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 QDII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资格、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公募基金投顾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海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11 月 16 日	-	7	男，硕士。曾任杭州师范大学国际服务工程学院讲师，2010 年 9 月加入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工作，任研究部研究员；2011

				<p>年 11 月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资产管理部风险管理经理；2012 年 3 月加入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工作，任研究部研究员；2014 年 11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量化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招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沪深 300 地产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沪深 300 高贝塔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基金管理人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基金管理人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

基金管理人按照法规要求，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相关投资组合经理也

对分析中发现的价格差异次数占比超过正常范围的情况进行了合理性解释。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分析中未发现异常情形。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共发生过五次，原因是指数量化投资组合为满足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反向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创业板指数出现了较大的波动，市场波动率较以往有较大的抬升，成长风格催生了二季度较强的 beta 行情，但一季度指数的下跌幅度也较大。创业板作为成长风格的代表性宽基，在二季度的反弹过程中较为强势。对于一季度的主要矛盾，诸如疫情、俄乌冲突、美联储加息等冲击的影响都脱敏淡化，受压制的成长迎来明显的反转。

就当前的市场环境而言，创业板内成长属性依然较为突出的个股会在整体估值承压的过程中依然能维持超额收益，并随着风险偏好的回暖有较大反弹，因此整体策略端产品依然努力寻找高弹性、高成长确定性的个股作为核心股票标的。

展望下半年，市场的快速反弹可能逐步趋于平静，市场的波动率可能会逐步放缓，对于二季度的经济数据关注度会更为敏感，特别是疫情期间受到影响的行业。

综合而言，站在当前的时间节点来看未来的创业板行情，机遇与挑战依然并存；电力设备及新能源作为长期景气度较高且有望成为核心产业的领域，其创业板第一大权重行业配置依然较大概率会催生创业板阶段性的行情。

策略端方面，产品依然维持在紧跟创业板指数的背景下重点关注景气度尚可，成长性明显但是估值水平在合理区间内的个股。整体策略风格特点上相对基准适当偏好小盘成长以期产品争取更优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9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4.59%，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13%，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4.5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2 年是宏观经济较为复杂的一年，上半年在外部环境复杂，通胀压力抬升的背景下，疫情反复加剧了中国经济的挑战，地区区域冲突与美国货币政策紧缩的持续发酵也对国内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造成了一定的掣肘。但回顾第二季度的经济数据，中国庞大的经济规模及经济韧性依然展现出了超预期的整体实力，进出口数据亮眼，工业规模增速并没有出现失控的情况，就业数据面临压力的同时也在逐步改善。展望 2022 年下半年，地产行业的相关政策、宏观经济稳增长的财政政策、新能源及数字经济等新生产力及新经济行业的支持政策可能都有所期待，更大力度的政策前置有持续推进的可能，宏观经济稳中求进。关于证券市场，对于高景气度行业的持续关注和业绩兑现依然是下半年在市场风险偏好恢复后的主要关注重点。当前整体权益市场相对全球而言估值水平依然具有吸引力，而对于下半年政策发力带来的上市企业资产负债表的改善及部分高景气度行业持续发力的预期可能会影响市场情绪。预计三季度的权益市场主要关注半年报的财务数据，同时困境反转也会阶段性推动部分行业有所表现，整体市场的下行空间和概率都不高，而上行高度还要取决于上市企业的利润情况，目前来看温性中和的财务数据概率较高，市场整体 ROE 水平在今年疫情背景下压力较大但预计行业分化会比较明显。整体而言，展望今年下半年，市场波动的下限预计会有所提高。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咨询会计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4.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相关解决方案已经上报证监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以及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复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本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629,803.02	234,340.96
结算备付金		50,005.77	1,867,385.14
存出保证金		28,835.76	37,69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9,552,068.90	15,356,122.40
其中：股票投资		19,042,544.24	14,646,050.4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09,524.66	710,072.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25,674.90	96,71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14,800.40
资产总计		20,586,388.35	17,607,060.7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87,787.22	83,612.5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386.44	19,667.99
应付托管费		1,698.87	1,639.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3,912.09	3,610.3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10,736.77	76,859.85
负债合计		424,521.39	185,389.7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4,551,729.08	18,234,289.20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4,389,862.12	-812,618.12
净资产合计		20,161,866.96	17,421,671.0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0,586,388.35	17,607,060.78

注：1、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份额净值 0.822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1,069,296.92 份；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份额净值 0.8203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482,432.16 份；总份额合计 24,551,729.08 份；

2、以下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资产负债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与“其他资产”项目“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中“其他资产”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上年度资产负债表中“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与“其他负债”科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其他负债”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中。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347,998.95
1.利息收入		3,647.8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3,647.8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437,445.4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3,539,934.02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6,58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95,907.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063,499.3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2,299.41
减:二、营业总支出		234,650.27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116,802.38
2.托管费	6.4.10.2.2	9,733.52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22,771.21
4.投资顾问费		-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
7.税金及附加		-
8.其他费用	6.4.7.19	85,343.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2,649.2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2,649.2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82,649.22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8,234,289.20	-	-812,618.12	17,421,67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8,234,289.20	-	-812,618.12	17,421,67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7,439.88	-	-3,577,244.00	2,740,19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82,649.22	-2,582,649.2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317,439.88	-	-994,594.78	5,322,845.1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402,338.27	-	-6,365,294.78	23,037,043.49
2.基金赎回款	-23,084,898.39	-	5,370,700.00	-17,714,198.3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4,551,729.08	-	-4,389,862.12	20,161,866.9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徐勇____	____欧志明____	____何剑萍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081 号文准予公开募集注册。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根据是否收取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 288,980,008.66 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21)第 00560 号验资报告。《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和存托凭证(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股票和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含存托凭证,下同)及其备选成份券(含存托凭证,下同)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创业板指数收益率*95%+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21 年 11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上年度可比期间为自 2021 年 11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基金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计入“衍生金融资产”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基金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或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若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其公允价值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如下：

(1)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3) 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2)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与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债券价差收入。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买卖债券价差收入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资产支持证券的票面价值和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逐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其中属于证券投资

收益的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为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相关交易费用与税费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确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于卖出交易日按实际代扣代缴金额确认。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本基金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之间由于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将导致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形成的基金份额均保留到小数点后第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资产;

6)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外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外币交易。

6.4.4.13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 号），在估值日按照该通知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公允价值计算模型进行估值。

2)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 号）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情况决定使用指数收益法、可比公司法、市场价格模型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3) 根据《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中基协发[2014]24 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以及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基金在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时已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并采用准则允许的实务简便方法，调整期初基金净值，2021 年的比较数据将不作重述。

于首次执行日，本基金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减期初基金净值人民币 0.00 元，本基金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和应收利息，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34,340.96 元、人民币 1,867,385.14 元、人民币 37,699.03 元、人民币 96,712.85 元和人民币 14,800.40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和其他资产-应收利息。本基金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项目中，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和其他资产-应收利息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34,383.01 元、人民币 1,868,309.47 元、人民币 37,717.62 元、人民币 96,712.85 元和人民币 0.00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5,356,122.40 元，归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应收利息金额为人民币 13,815.43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5,369,937.83 元。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

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港股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629,803.02
等于：本金	629,682.31
加：应计利息	120.71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629,803.0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8,606,233.45	-	19,042,544.24	436,310.7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424.66	509,524.66	-59.07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9,424.66	509,524.66	-59.07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9,106,392.52	9,424.66	19,552,068.90	436,251.7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工具。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	---------------------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2.86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31,380.75
其中：交易所市场	31,380.75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79,343.16
合计	110,736.77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818,148.04	8,818,148.04
本期申购	6,276,081.03	6,276,081.0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024,932.15	-4,024,932.15
基金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末	11,069,296.92	11,069,296.92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416,141.16	9,416,141.16
本期申购	23,126,257.24	23,126,257.2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9,059,966.24	-19,059,966.24
基金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末	13,482,432.16	13,482,432.16

注：1、本期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本期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2、本基金自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2 日止期间公开发售，有效净认购金额人民币 288,950,683.17 元，折算为 288,950,683.17 份基金份额。根据《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经本基金注册登记人计算并确认，本基金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29,325.49 元，折算为 29,325.49 份基金份额，划入基金持有人账户，两者合计 288,980,008.66 份基金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1,584.95	-349,934.99	-391,519.94

本期利润	-1,456,478.24	340,594.11	-1,115,884.1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0,407.21	-379,769.38	-460,176.59
其中：基金申购款	-433,662.82	-899,156.82	-1,332,819.64
基金赎回款	353,255.61	519,387.44	872,643.0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578,470.40	-389,110.26	-1,967,580.66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7,482.17	-373,616.01	-421,098.18
本期利润	-2,189,670.29	722,905.20	-1,466,765.0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1,647.11	-826,065.30	-534,418.1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589,642.58	-3,442,832.56	-5,032,475.14
基金赎回款	1,881,289.69	2,616,767.26	4,498,056.9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45,505.35	-476,776.11	-2,422,281.46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371.8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55.21
其他	420.75
合计	3,647.81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539,934.0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539,934.02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2,954,330.8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6,387,429.45
减：交易费用	106,835.4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539,934.02

6.4.7.10.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赎回差价收入。

6.4.7.10.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申购差价收入。

6.4.7.10.5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954.84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626.47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6,581.31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525,736.7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494,148.59
减：应计利息总额	29,959.49
减：交易费用	2.22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626.47

6.4.7.1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1.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2.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3.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3.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赎回差价收入。

6.4.7.13.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申购差价收入。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95,907.2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95,907.23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3,499.31
——股票投资	1,063,699.58
——债券投资	-200.2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063,499.31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2,299.41
合计	22,299.41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6,000.00
合计	85,343.1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基金的主要关联方包含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及子公司、基金托管人等。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72,665,194.03	100.00%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914,155.36	100.00%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67,674.46	100.00%	31,380.75	100.00%

注：1、本基金与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基金对该类交易的佣金的计算方式是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等证券综合服务，并不收取额外对价。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6,802.3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6,781.29
支付投资顾问的投资顾问费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733.5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合计
银河证券	-	2,941.69	2,941.6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	1,484.03	1,484.03
招商银行	-	1,721.99	1,721.99
合计	-	6,147.71	6,147.71

注：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40%，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C 类份额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银河证券-活期	629,803.02	2,371.8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6.4.1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是指数型基金，本基金的运作涉及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主要是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提升本基金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保证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基金运作时本基金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基金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与本基金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全面、独立、互相制约以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为原则的，监事会、董事会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等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到期无法履行约定义务致使本基金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及其他。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证券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对于与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投资品种相关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选择适当的投资对象，并限制单个投资品种的持有比例来管理信用风险。附注 6.4.13.2.1 至 6.4.13.2.6 列示了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信用评级，该信用评级不包括本基金所持有的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流动性风险来源于基金约定开放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以及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在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6.4.12 所披露的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外，本基金未持有其他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外，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约定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中，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监控和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指标，通过对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指标来持续地评估、选择、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的流动性风险。同时，本基金通过预留一定的现金头寸，并且在需要时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将来现金流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日常通过对利率水平的预测、分析收益率曲线及优化利率重新定价日组合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29,803.02	-	-	-	629,803.02
结算备付金	50,005.77	-	-	-	50,005.77
存出保证金	28,835.76	-	-	-	28,83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9,524.66	-	-	19,042,544.24	19,552,068.9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325,674.90	325,674.90
应收清算款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218,169.21	-	-	19,368,219.14	20,586,388.3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87,787.22	287,787.2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0,386.44	20,386.44
应付托管费	-	-	-	1,698.87	1,698.87
应付清算款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	-	-	-	-	-

产款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912.09	3,912.0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其他负债	-	-	-	110,736.77	110,736.77
负债总计	-	-	-	424,521.39	424,521.3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18,169.21	-	-	18,943,697.75	20,161,866.96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34,340.96	-	-	-	234,340.96
结算备付金	1,867,385.14	-	-	-	1,867,385.14
存出保证金	37,699.03	-	-	-	37,69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0,072.00	-	-	14,646,050.40	15,356,122.4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	-	-	-	-
应收利息	-	-	-	14,800.40	14,800.40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96,712.85	96,712.8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849,497.13	-	-	14,757,563.65	17,607,060.7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83,612.55	83,612.5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9,667.99	19,667.99
应付托管费	-	-	-	1,639.00	1,639.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	-	-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610.31	3,610.31
应付交易费用	-	-	-	76,859.26	76,859.26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其他负债	-	-	-	0.59	0.59
负债总计	-	-	-	185,389.70	185,389.7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849,497.13	-	-	14,572,173.95	17,421,671.08

注：上表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若市场利率平行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	-----------------------

	2.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3.仅存在公允价值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平行上升 50 个基点	-151.13	-
	2. 市场利率平行下降 50 个基点	151.53	-

6.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受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发生波动的风险，该风险可能与特定投资品种相关，也有可能与整体投资品种相关。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和股票，所有市场价格因素引起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均直接反映在当期损益中。本基金在构建资产配置和基金资产投资组合的基础上，通过建立事前和事后跟踪误差的方式，对基金资产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管理。

6.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9,042,544.24	94.45	14,646,050.40	8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9,042,544.24	94.45	14,646,050.40	84.07

6.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若对市场价格敏感的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上升或下降 5%		
	2.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1. 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上升	952,127.21	-

	5%		
	2. 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下降	-952,127.21	-
	5%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19,042,544.24
第二层次	509,524.66
第三层次	-
合计	19,552,068.9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042,544.24	92.50
	其中：股票	19,042,544.24	92.5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9,524.66	2.48
	其中：债券	509,524.66	2.4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79,808.79	3.30
8	其他资产	354,510.66	1.72
9	合计	20,586,388.35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00,315.00	2.48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911,406.12	59.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46,112.00	4.20
J	金融业	1,469,062.00	7.2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6,926.00	4.9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505,901.00	2.5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3,573.00	0.22
S	综合	-	-
	合计	16,283,295.12	80.76

7.2.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268,707.12	11.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0,658.00	0.3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19,884.00	2.0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59,249.12	13.69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3,700	1,975,800.00	9.80

2	300059	东方财富	57,080	1,449,832.00	7.19
3	300014	亿纬锂能	11,000	1,072,500.00	5.32
4	300760	迈瑞医疗	2,298	719,733.60	3.57
5	300759	康龙化成	7,100	676,062.00	3.35
6	300124	汇川技术	9,600	632,352.00	3.14
7	300037	新宙邦	10,980	577,108.80	2.86
8	300073	当升科技	6,300	569,142.00	2.82
9	300363	博腾股份	6,900	538,131.00	2.67
10	300474	景嘉微	7,800	533,442.00	2.65
11	300373	扬杰科技	7,200	513,000.00	2.54
12	300015	爱尔眼科	11,300	505,901.00	2.51
13	300457	赢合科技	17,700	502,857.00	2.49
14	300498	温氏股份	23,500	500,315.00	2.48
15	300418	昆仑万维	29,900	478,400.00	2.37
16	300308	中际旭创	15,200	471,960.00	2.34
17	300274	阳光电源	4,800	471,600.00	2.34
18	300482	万孚生物	11,000	447,810.00	2.22
19	300630	普利制药	11,100	390,165.00	1.94
20	300122	智飞生物	3,400	377,434.00	1.87
21	300142	沃森生物	7,600	367,764.00	1.82
22	300496	中科创达	2,500	326,200.00	1.62
23	300450	先导智能	4,500	284,310.00	1.41
24	300347	泰格医药	2,100	240,345.00	1.19
25	300661	圣邦股份	1,250	227,525.00	1.13
26	300316	晶盛机电	2,000	135,180.00	0.67
27	300207	欣旺达	3,600	113,760.00	0.56
28	300408	三环集团	3,500	105,350.00	0.52
29	300390	天华超净	1,100	96,140.00	0.48
30	300012	华测检测	3,900	90,519.00	0.45
31	300782	卓胜微	640	86,400.00	0.43
32	300763	锦浪科技	400	85,200.00	0.42
33	300999	金龙鱼	1,400	75,628.00	0.38
34	300769	德方纳米	180	73,562.40	0.36
35	300285	国瓷材料	2,000	71,840.00	0.36
36	300568	星源材质	2,148	62,377.92	0.31
37	300896	爱美客	100	60,001.00	0.30
38	300601	康泰生物	1,080	48,794.40	0.24
39	300957	贝泰妮	200	43,506.00	0.22
40	300454	深信服	400	41,512.00	0.21
41	300628	亿联网络	400	30,460.00	0.15
42	300751	迈为股份	60	29,454.00	0.15
43	300413	芒果超媒	800	26,688.00	0.13
44	300529	健帆生物	500	25,445.00	0.13

45	300433	蓝思科技	1,900	21,033.00	0.10
46	300003	乐普医疗	1,100	20,427.00	0.10
47	300033	同花顺	200	19,230.00	0.10
48	300144	宋城演艺	1,100	16,885.00	0.08
49	300919	中伟股份	100	12,390.00	0.06
50	300595	欧普康视	200	11,438.00	0.06
51	300146	汤臣倍健	500	10,825.00	0.05
52	300223	北京君正	100	10,625.00	0.05
53	300724	捷佳伟创	100	8,935.00	0.04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38	通威股份	6,842	409,562.12	2.03
2	601231	环旭电子	27,600	396,336.00	1.97
3	603659	璞泰来	4,600	388,240.00	1.93
4	603259	药明康德	3,600	374,364.00	1.86
5	600089	特变电工	13,500	369,765.00	1.83
6	601615	明阳智能	8,700	294,060.00	1.46
7	000733	振华科技	1,200	163,164.00	0.81
8	600873	梅花生物	12,200	137,616.00	0.68
9	600884	杉杉股份	3,700	109,964.00	0.55
10	601985	中国核电	10,300	70,658.00	0.35
11	603127	昭衍新药	400	45,520.00	0.2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276,346.00	7.33
2	300014	亿纬锂能	1,111,159.00	6.38
3	300073	当升科技	1,038,352.00	5.96
4	300496	中科创达	1,034,934.00	5.94
5	600438	通威股份	987,706.56	5.67
6	300059	东方财富	965,827.00	5.54
7	300390	天华超净	931,524.00	5.35
8	300418	昆仑万维	883,604.09	5.07
9	300474	景嘉微	865,699.00	4.97

10	300450	先导智能	819,170.00	4.70
11	002129	TCL 中环	814,889.88	4.68
12	000725	京东方 A	777,676.00	4.46
13	300630	普利制药	766,216.68	4.40
14	300383	光环新网	693,768.00	3.98
15	300124	汇川技术	693,477.00	3.98
16	300207	欣旺达	678,461.00	3.89
17	300682	朗新科技	649,720.00	3.73
18	300146	汤臣倍健	629,692.00	3.61
19	601615	明阳智能	627,890.00	3.60
20	300457	赢合科技	621,713.00	3.57
21	600089	特变电工	618,110.00	3.55
22	300373	扬杰科技	599,442.00	3.44
23	603259	药明康德	597,379.00	3.43
24	300759	康龙化成	580,064.00	3.33
25	300763	锦浪科技	577,853.00	3.32
26	000733	振华科技	576,381.00	3.31
27	300760	迈瑞医疗	563,912.00	3.24
28	300001	特锐德	556,072.00	3.19
29	300363	博腾股份	540,064.96	3.10
30	603659	璞泰来	533,653.00	3.06
31	300699	光威复材	526,719.00	3.02
32	300296	利亚德	514,835.00	2.96
33	300769	德方纳米	514,259.00	2.95
34	300308	中际旭创	510,581.00	2.93
35	601678	滨化股份	509,912.00	2.93
36	002008	大族激光	507,749.00	2.91
37	300476	胜宏科技	502,344.00	2.88
38	300223	北京君正	499,386.00	2.87
39	603127	昭衍新药	498,636.00	2.86
40	300482	万孚生物	496,984.00	2.85
41	600765	中航重机	469,243.00	2.69
42	300037	新宙邦	468,322.00	2.69
43	002821	凯莱英	461,899.00	2.65
44	600460	士兰微	452,074.00	2.59
45	300316	晶盛机电	424,409.00	2.44
46	300274	阳光电源	412,676.00	2.37
47	601231	环旭电子	406,012.00	2.33
48	600176	中国巨石	403,752.00	2.32
49	300498	温氏股份	402,420.00	2.31
50	000625	长安汽车	395,092.00	2.27
51	600584	长电科技	389,478.00	2.24
52	600141	兴发集团	388,758.00	2.23

53	000063	中兴通讯	378,652.00	2.17
54	600380	健康元	370,733.00	2.13
55	600884	杉杉股份	353,250.00	2.03
56	300142	沃森生物	352,031.00	2.02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29	TCL 中环	1,127,958.40	6.47
2	300383	光环新网	954,203.00	5.48
3	300014	亿纬锂能	869,379.00	4.99
4	300296	利亚德	866,718.00	4.97
5	300390	天华超净	833,291.00	4.78
6	300496	中科创达	769,740.00	4.42
7	000725	京东方 A	724,300.00	4.16
8	300124	汇川技术	709,989.00	4.08
9	600438	通威股份	678,214.00	3.89
10	300316	晶盛机电	655,192.00	3.76
11	300750	宁德时代	652,492.00	3.75
12	300450	先导智能	646,737.00	3.71
13	300726	宏达电子	631,221.00	3.62
14	300073	当升科技	627,168.00	3.60
15	600089	特变电工	625,282.09	3.59
16	000733	振华科技	623,222.00	3.58
17	300630	普利制药	586,433.00	3.37
18	300207	欣旺达	571,888.00	3.28
19	300699	光威复材	557,805.00	3.20
20	300146	汤臣倍健	554,933.00	3.19
21	300769	德方纳米	538,811.20	3.09
22	300763	锦浪科技	528,040.00	3.03
23	603259	药明康德	515,421.00	2.96
24	300682	朗新科技	487,984.00	2.80
25	601678	滨化股份	470,189.00	2.70
26	300223	北京君正	470,130.00	2.70
27	300059	东方财富	463,836.90	2.66
28	600176	中国巨石	462,466.00	2.65
29	300418	昆仑万维	453,439.00	2.60

30	300474	景嘉微	450,384.00	2.59
31	600884	杉杉股份	443,821.43	2.55
32	300001	特锐德	441,227.00	2.53
33	603127	昭衍新药	432,011.00	2.48
34	000625	长安汽车	430,422.00	2.47
35	300017	网宿科技	425,515.00	2.44
36	300476	胜宏科技	414,755.00	2.38
37	300003	乐普医疗	411,857.00	2.36
38	600584	长电科技	396,139.00	2.27
39	300759	康龙化成	392,784.00	2.25
40	601615	明阳智能	388,471.00	2.23
41	002008	大族激光	387,931.00	2.23
42	600765	中航重机	383,208.00	2.20
43	600141	兴发集团	376,945.00	2.16
44	002821	凯莱英	367,680.00	2.11
45	000063	中兴通讯	359,414.00	2.06
46	000100	TCL 科技	354,811.00	2.04
47	600380	健康元	353,198.00	2.03
48	600460	士兰微	350,981.00	2.01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9,720,223.7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2,954,330.86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9,524.66	2.5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9,524.66	2.5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8	21 国债 10	5,000	509,524.66	2.5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通过对股指期货的投资，实现管理市场风险和改善投资组合风险收益特性的目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是为了有效控制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在国债期货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宏观经济和利率市场走势的分析与判断，并充分考虑国

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谨慎进行投资，以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博腾股份（证券代码 300363）、东方财富（证券代码 300059）、新宙邦（证券代码 300037）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博腾股份（证券代码 300363）

根据 2021 年 7 月 9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因违反海关监管规定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涪陵海关处以罚款。

2、东方财富（证券代码 300059）

根据 2021 年 7 月 19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工信部通报批评，并责令改正。

3、新宙邦（证券代码 300037）

根据 2021 年 8 月 13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坪山管理局责令改正。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因复制指数被动持有，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8,835.76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25,674.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4,510.6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625	17,710.88	-	-	11,069,296.92	100.00%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2,028	6,648.14	-	-	13,482,432.16	100.00%
合计	2,653	9,254.33	-	-	24,551,729.08	100.00%

注：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1,002.71	0.0091%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143.88	0.0011%
	合计	1,146.59	0.0047%

注：分级基金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0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0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A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028,703.76	278,951,304.9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818,148.04	9,416,141.1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276,081.03	23,126,257.24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024,932.15	19,059,966.24
本报告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69,296.92	13,482,432.1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末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亦未收到关于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的书面通知或文件。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	3	72,665,194.03	100.00%	67,674.46	100.00%	-
方正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等维度进行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914,155.36	100.00%	-	-	-	-
方正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01
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自有资金投资旗下公募基金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1-27
3	关于警惕冒用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名义进行诈骗活动的特别提示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3-22
4	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4-21
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2-04-21
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持续完善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5-13
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柜台申购旗下基金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06-09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3、《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招商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11.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可在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站上查阅，或者在营业时间内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

网址：<http://www.cmfcchina.com>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